

苏州市商务局文件

商流通〔2024〕274号

关于公布拍卖经营资格 2023 年度核查合格企业名单（第二批）的通知

各县级市（区）商务主管部门，各拍卖企业：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拍卖法》《拍卖管理办法》有关规定和《省商务厅关于开展拍卖经营资格年度核查工作的通知》（苏商流通〔2024〕170号）部署要求，市商务局组织对全市拍卖企业经营资格开展 2023 年度核查。经核查，4 家企业合格。现将合格企业名单（第二批）予以公布（详见附件）。

各拍卖企业要严格遵守拍卖相关法律法规，诚信合法经营，按照要求登录《全国拍卖行业管理信息系统》，如实填报月度和年报（无业务要做零申报），按照要求参加年度经营资格核查。逾期未参加核查，以及不在合格企业名单（第一、二批）的拍卖企业，应按照规定限期整改，整改符合要求的，将另行发布整改核查合格名单。

附件：苏州市拍卖经营资格 2023 年度核查合格企业
名单（第二批）



2024 年 7 月 22 日

附件：

苏州市拍卖经营资格 2023 年度核查合格企业名单（第二批）

序号	所在区域	企业名称
1	吴江区	苏州广源拍卖有限公司
2	相城区	苏州丰和拍卖有限公司
3	相城区	苏州苏嘉拍卖有限公司
4	工业园区	苏州琢玉府拍卖有限公司

《苏州市工业园区综合保税区ESG标准研究报告》

序号	标准名称	发布单位	发布日期
1	ESG标准	苏州市工业园区综合保税区	2024年7月
2	ESG标准	苏州市工业园区综合保税区	2024年7月
3	ESG标准	苏州市工业园区综合保税区	2024年7月
4	ESG标准	苏州市工业园区综合保税区	2024年7月